证券代码:301292 证券简称:海科新源 公告编号:2023-001

#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7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5日通过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为9人(其中朱大旗、王爱东、李群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与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晓宏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本次对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系公司基于实际经营需要,针对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投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而做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的内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募集资金的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为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8月7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301292 证券简称:海科新源 公告编号:2023-012

#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永主持,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逐项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监事的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监事的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的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情形,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进行调整。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监事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的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情形,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进行调整。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监事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全体监事的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301292 证券简称:海科新源 公告编号:2023-014

#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致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3年8月7日(星期一)14时30分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2023年8月7日(星期一)14时30分

(2) 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7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东营市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邹城路23号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 序号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6人 |
| 1.01 | 选举杨晓宏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2 | 选举张在忠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3 | 选举崔志强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4 | 选举张生安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5 | 选举吴雷雷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6 | 选举陈保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0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3人 |
| 2.01 | 选举王爱东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孙新华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3 | 选举肖振宇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3.00 |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2人 |
| 3.01 | 选举李永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 |
| 3.02 | 选举尉彬彬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 |
| 4.00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3.00 |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4.00 |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15.00 |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6.00 | 《关于修订(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17.00 |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8.00 |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9.00 |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 |
| 20.00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21.00 |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上述议案1-3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和股东代表监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其中,议案2为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4、议案6、议案7、议案8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议案3、议案8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除议案3、议案8外,其余议案均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也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但不受理电话登记(传真或信函请在2023年8月6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函地址详见本次股东大会联系方式,同时请注明"股东大会")。

(二)登记时间:2023年8月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东营市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邹城路23号

(四)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即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1. 联系人:张金峰;电话:18754632573;

2. 信函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邹城路23号董事会办公室

3.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附件一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企业/本人,出席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7日(星期一)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 序号 | 议案名称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回避 |
|---|---|---|---|---|---|
| 1.00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1.01 | 选举杨晓宏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1.02 | 选举张在忠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1.03 | 选举崔志强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1.04 | 选举张生安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1.05 | 选举吴雷雷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1.06 | 选举陈保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2.00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2.01 | 选举王爱东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2.02 | 选举孙新华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2.03 | 选举肖振宇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3.00 |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3.01 | 选举李永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 | | |
| 3.02 | 选举尉彬彬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 | | |
| 4.00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
| 5.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 6.00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7.00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8.00 |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9.00 |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
| 10.00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 11.00 |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12.00 |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13.00 |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14.00 |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 15.00 |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16.00 | 《关于修订(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 17.00 |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18.00 |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19.00 |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 | | |
| 20.00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21.00 |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注:请在相应栏内打"√"。

若股东对于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本委托书的有效日期:至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2023年月日受托日期:2023年月日

附件二: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 | | | | |
|---|---|---|---|---|
| 法人股东 | 名称 | | | |
| | 持股数量 | | | |
| | 营业执照号码 | | | |
| | 股东证券账户卡号 | | |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手机号码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 | | |
| | 代理人姓名 | | 手机号码 | |
| |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 | | |
| | 参会人签字:年月日 | | | |
| 自然人股东 | 姓名 | | 手机号码 | |
| | 持股数量 | | | |
| | 股东证券账户卡号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代理人姓名 | | 手机号码 | |
| |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 | | |
| | 参会人签字:年月日 | | | |

附件三: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92

投票简称:HKXY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8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8月7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3-096

#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通过芬兰FIMEA-GMP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芬兰药品管理局(FIMEA)颁发的GMP证书,FIMEA是Finnish Medicines Agency的简写,全称是芬兰药品管理局。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证书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汉阳路333号3幢

认证范围: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无菌粉剂、无菌原料药

有效期至:2026年7月18日

证书编号:162276

签发机构:芬兰药品管理局

二、生产线、主要生产品种及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FIMEA-GMP认证生产线9条,为注射剂车间I-VI、注射剂车间X、M车间及A05车间生产线,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生产线名称 | 主要生产品种 |
|---|---|---|
| 1 | 注射剂车间I-VI | 奥沙利铂注射液、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注射用阿扎胞苷等 |
| 2 | 注射剂车间X、M车间 | 奥沙利铂注射液、唑来膦酸注射液等 |
| 3 | A05车间 | 环磷酰胺等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通过FIMEA-GMP认证较2021年首次通过认证的体系范围大,表明公司的相关生产线在质量体系和生产环境设施等方面得到FIMEA的持续认可。这有利于公司继续保持国际化的产品质量体系,也将对公司在国际市场的开发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本次获得FIMEA-GMP认证检查结果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药品尚需取得芬兰的药品上市许可证书,方可在其国家上市销售。同时,由于医药行业的特点,产品未来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88553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3-097

#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股东长兴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兴茂达")持有公司股份10,234,6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1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10月26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长兴茂达的《股东减持股份告知函》,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8,47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拟通过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4,23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上述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实施。

上述股份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长兴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以下股东 | 10,234,682 | 2.416% | IPO前取得:10,234,682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
|---|---|---|---|---|---|
| 长兴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472,000 | 2% | 2022/11/24-2022/11/29 | 14.52-14.65 | 2022年11月18日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长兴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不超过:10,234,682股 | 不超过:2.416%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236,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472,000股 | 2023/7/27-2023/10/24 | 按市场价格 | IPO前取得 | 自身资金需求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股东长兴茂达承诺:

(1)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承诺:"本人/本企业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股份意向的承诺:"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及本人具体情况,自主决策确定是否减持及减持股份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等多方面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将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并由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的相关规定。减持价格将根据届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综合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应的承诺的要求。在股东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3-045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109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217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30日、2023年7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8)。

二、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7月2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本次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数量为49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最高成交价为5.1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0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533,664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实施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2023年7月21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9,874,600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即7,468,650股)。

3.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90 证券简称:经纬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标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最终能否签订正式合同,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政策、内外部条件存在变化的可能性或有不可抗力因素随机发生的影响,在合同签署、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可